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大连友谊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目前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全面自查。现结合公司实际，出具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一、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保证公司经营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

二、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一）董事会对于公司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将切实承担起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及其有效运行的全面责任，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制定和有效执行负责。公司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配套指引等相关文件的要求，继续建立健全、不断充实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

（二）治理结构

公司内部控制的组织架构完整、独立、规范，各司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按其职责行使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独立董事担任各个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召集人，涉及专业的事项首先要经过专业委员会通过然后才提交董事会审议，以利于独立董事更好地发挥作用。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为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和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设立办公室、财务部、审计部、人力资源部、证券部、发展部、战略管理部、法务部、信息管理部、商业管理部、市场营销部、规划设计部、成本管理部、工程管理部等部门，制订了各部门的职能和相应的岗位职责，相互制衡。

公司设立审计部，主要负责：年初制订年度审计计划及工作程序，通过执行综合审计或专项审计业务，对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对在审计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依据缺陷性质按照既定的汇报程序直接向董事

会审计委员会汇报工作，保证了审计部机构设置、人员配备和工作的独立性。

公司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根据公司对其的管理原则，建立相应的决策体系、执行体系和监督反馈体系，并完善了与之相适应的组织机构。

（三）内控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陆续制定和完善了以财务控制、信息控制、重要事项控制、内部控制的检查等方面的一系列制度及实施管理办法，目前各项制度的建立能够涵盖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的各个环节的管理、控制及监督，为公司内控体系建设构建了坚实的制度平台。

（四）重点控制活动

1、对控股子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加强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向控股子公司依程序选任、委派董事（执行董事）、监事、主要管理人员，并规定其职责权限；建立子公司重大业务、财务事项以及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及时报告制度，子公司严格按照授权规定将重大事项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对照监管部门要求，公司对下设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不存在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情形的发生。

2、公司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的关联交易，始终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为出发点，建立健全《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披露程序等作了详尽的规定。公司每年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依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以保证公司与各关联人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对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形。

3、公司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情况

根据《公司法》、《担保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规定，公司明确了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和责任追究机制，从制度上防范了担保业务中存在的风险。对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公司目前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及公

司《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情形。

4、公司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情况

重大投资严格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控制投资风险、注重投资效益。为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规避经营风险，明确公司重大投资、财务决策的批准权限与批准程序，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对重大投资的审批权限。对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公司目前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情形。

5、公司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已制定了《信息披露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和制度，并结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信息披露的内容、审批程序、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等各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从制度上加强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了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具体事宜，是公司对外发布信息的主要联系人。公司通过相关制度对公开信息披露和重大信息内部沟通程序进行全面、有效的控制，报告期内上述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

6、公司内部监督的控制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重点是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进行监督。针对发现的异常情况，监事会有权进行调查并向股东大会汇报，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等业务事项进行审计。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审计工作进度、工作质量及发现的重大问题。

公司审计部执行内部控制的监督和检查工作，根据公司《审计管理制度》的规定定期审计，对各项制度进行检查和评估。报告期内，公司审计部按年度工作计划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安排有序地开展内部审计工作。根据审计发现的问题，分析成因，督促整改，并及时出具内部审计报告，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起到了监督、促进作用，最大程度确保了公司的有序经营、有效管理。

五、2012 年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实施工作的进展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部署，按照大连监管局大证监发【2012】28 号《关于做

好 2012 年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实施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公司逐步推进内控体系实施工作：

2012 年 3 月，公司制定和审议通过了《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明确了以董事长为主任的领导小组和以财务负责人为组长的项目工作组，明晰了各阶段的工作目标与责任，从而为内控制度规范体系实施提供了基础保障。

2012 年 5 月，公司召开内控规范实施工作动员大会，发布开展内控规范体系实施方案，并聘请咨询机构（普华永道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对内控工作的实施等相关内容进行了专题培训，为开展内控工作统一了思想和认识。

其后，咨询机构深入现场调查取样，开展了详细的流程梳理，编制风险控制矩阵，并通过穿行测试的方法了解和评估流程与控制设计，识别内控设计中的缺陷。针对发现的控制缺陷，咨询机构提出了具体的整改建议。针对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公司采取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包括完善相应规章制度。截止报告日，内控规范体系实施工作正在积极、稳妥地贯彻落实中。

六、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总体评价

公司已经建立比较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在持续完善，各项内控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较为健全、合理、有效，能够确保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和完整，信息披露合法合规；能够有效防范经营管理风险，保证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全面实施和充分体现。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到了有效遵循，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不存在重大缺陷。未来，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断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全体员工参加内控相关制度的培训学习，树立风险防范意识，培育良好企业精神和内部控制文化，加强内控规范意识，提高内部控制的执行效力。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4 月 1 日